证券代码: 874139

证券简称:中大监理

主办券商: 东北证券

长沙中大监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4年5月8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室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4. 会议召集人: 董事会
-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廖宜勤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5,0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 列席 5 人;
 -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 列席 3 人;
 -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各项运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工作进行总结,并 形成了《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对 2023 年度工作进行了总结,编制了公司《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2023年年度报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 议案内容: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65,00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00 元人民币现金红利(含税),本次权益分派预计共派发现金股利 13,000,000 元。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经营计划,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进行了汇报, 形成《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在 2024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稳健型理财产品。最高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1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且投资期限内公司在任一时点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并持有未到期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上述额度。投资期限自本议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前述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之日止。请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专项授信额度的议

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申请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人民币9,000万元(含9,000万元)保函专项授信额度。本次授信将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廖宜勤先生无偿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实施方式以银行实际审批要求及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为公司单方面受益的关联交易,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因此,本议案所涉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在对公司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遵守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的履行审计职责。为了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董亚杰、宋炫澄

(三) 结论性意见

见证律师认为,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长沙中大监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长沙中大监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长沙中大监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9日